

证券代码：834815

证券简称：巨东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收到副总经理林春芳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945,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78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内部职务，并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提名为董事候选人。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收到独立董事丁长琴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收到独立董事刘光富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次辞职董监高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 （二）辞职原因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提名林春芳女士为董事候选人。为了规范公司治理结构，林春芳女士因上述内部工作变动原因而向董事会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鉴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关于挂牌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最新规定的出台，公司独立董事丁长琴女士、刘光富先生向公司董事会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有关职务。

##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公司已通过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向股东大会提交补选董事的议案。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林春芳女士由于内部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主要目的是为了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并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提名为董事候选人，其分管的主要事务仍保持不变。独立董事丁长琴女士、刘光富先生按照有关规定向董事会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有关职务，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已提名两名符合最新规定要求的独立董事。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 （一）林春芳女士的《辞职报告》；
- （二）丁长琴女士的《辞职报告》；
- （三）刘光富先生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